

多重簽賬獎賞及電子錢包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推廣期內首 3,000 名登記並持有有效之東亞銀行信用卡主卡客戶（「持卡人」），登入 BEA Mall App 並成功登記本推廣。
3. 持卡人須以有效之東亞銀行信用卡簽賬，方可享有本推廣優惠（持卡人名下之附屬卡及公司卡除外）（「合資格信用卡」）。
4. 每位持卡人只須於推廣期內登記一次。若持卡人持有多於一張主卡，其名下所有主卡於推廣期內之合資格簽賬金額將會合併計算現金回贈。成功登記後，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將發送電郵到持卡人於登記時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登記名額將以東亞銀行之電腦紀錄為準，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5. 於推廣期內，持卡人以合資格信用卡於推廣期內進行以下交易，可獲享相關之現金回贈：

獎賞 1：持卡人每張卡累積本地零售簽賬滿合資格金額，當中之本地食肆、網上簽賬、指定百貨公司及電子產品及電器類別簽賬可獲享以下獎賞：

累積合資格本地零售簽賬金額	合資格指定類別簽賬	
	獎賞	每位持卡人最高可獲現金回贈
HK\$3,000	3%	HK\$90
HK\$5,000	5%	HK\$250
HK\$10,000	6%	HK\$600

獎賞 2：持卡人以東亞銀行信用卡綁定以下之指定電子錢包，並進行增值/支付/轉賬並累積滿合資格金額，可獲享以下獎賞：

增值/支付/轉賬並累積滿合資格金額~	指定電子錢包	持卡人可獲現金回贈
HK\$5,000	PayMe	HK\$100
	WeChat Pay HK	
	AlipayHK	

~一經登記，每位持卡人名下所有主卡之合資格簽賬金額將會合併計算。

6. 「合資格簽賬」包括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之簽賬：
- i. 「合資格本地零售簽賬」只適用於本地零售簽賬、網上購物簽賬及全新單一免息分期 (總金額) 簽賬並以港元誌賬的合資格交易。
 - ii. 「合資格指定類別之簽賬」將根據 VISA 國際組織、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銀聯國際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的商戶編號或交易類別釐定。
 - iii. 「合資格本地食肆簽賬」：(a) 港元結算、及(b)本地食肆簽賬。除特別註明外，全港食府簽賬不包括酒店內之食府、酒席宴會、私人宴會、包場派對、蛋糕 / 麵包店及設於百貨公司 / 俱樂部 / 會所內之食府 / 飲食專櫃 / 商戶的食府簽賬。
 - iv. 「合資格網上簽賬」：(a) 本地網上購物及 (b) 海外網上購物。
 - v. 「合資格網上外幣簽賬」：指(a)以「即時外幣兌現」方式結算之港元網上交易及 (b) 以港元以外貨幣誌賬之網上簽賬。
 - vi. 合資格指定百貨公司、電子產品及電器類別簽賬：(a) 本地網上購物及 (b) 本地零售簽賬。
指定百貨公司包括：Marks & Spencer、一田、千色 Citistore、永旺百貨、永安百貨、無印良品、連卡佛、崇光百貨。
指定電子產品及電器類別包括：豐澤、香港蘇寧、百老匯攝影器材有限公司、中原電器、張毛記電業有限公司、衛訊電訊有限公司、友和 YOHO 香港有限公司、J SELECT。
 - vii. 不合資格交易包括：
商戶分期付款每月供款、現金透支、網上/自動櫃員機繳款、稅務繳款、循環付款、自動轉賬交易、八達通自動增值交易 (包括透過網上、手機付款或任何途徑增值八達通之交易)、轉賬金額、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好用錢」計劃有關金額、財務費用、逾期手續費、年費、銀行收費、籌碼兌換、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退款之交易。**透過電子錢包(包括但不限於 AlipayHK、PayMe、WeChat Pay HK)作增值/支付/轉賬及已誌賬之指定本地非網上及網上零售簽賬。之交易於優惠 1 內均視為不合資格交易。**
7. 推廣期內，持卡人憑合資格信用卡綁定指定電子錢包 (AlipayHK、PayMe 或 WeChat Pay HK) 增值 / 支付 / 轉賬以港幣結算並已誌賬之本地非網上及網上零售簽賬，並累積滿 HK\$5,000 或以上金額 (「合資格交易」) 均可獲獎賞 2 — HK\$100 現金回贈，非通過上述電子錢包作增值 / 支付 / 轉賬之交易均視為不合資格交易。每名持卡人於推廣期內最多只可獲獎賞 2 一次，最多 HK\$100 現金回贈。

8. 客戶於個別指定電子錢包增值之過程中或會產生手續費並由有關商戶收取，客戶需自行承擔。
9. 現金回贈將於 2022 年 10 月自動存入持卡人之賬戶並顯示於其結單。獎賞 1 及獎賞 2 之現金回贈將會存入持卡人於推廣期內簽賬最高金額之主卡賬戶內。
10. 持卡人於進行簽賬交易前，東亞銀行恕不負責澄清該項交易可否獲享額外獎賞優惠。東亞銀行保留合資格簽賬的最終決定權。
11. 所有交易須於推廣期內完成，簽賬以有關交易日期計算並以東亞銀行之記錄為準。
12. 東亞銀行將根據電腦系統之簽賬記錄，以決定合資格持卡人是否符合獲取有關之現金回贈，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記錄為最終及不可推翻。東亞銀行保留對有關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13. 合資格持卡人之賬戶於推廣期內及現金回贈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
14. 現金回贈將以扣除即時折扣（如適用）後之購買金額為準；並以簽賬淨額之整數計算。
15. 如持卡人於任何現金回贈使用或存入後，取消或退款部份或全部與現金回贈有關之簽賬，東亞銀行有權從信用卡戶口內扣除相等於該已使用或存入之現金回贈金額，而毋須預先通知。
16. 所有獲得之現金回贈只能用作扣減有關信用卡賬戶之結欠金額及將調高至港元整數。所有獲得之現金回贈之金額不可轉讓。已取消賬戶之現金回贈之金額將一律自動註銷，及不獲退款或轉讓。
17. 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退款之交易，皆為不合資格交易。如有關交易於現金回贈發放後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交易，東亞銀行保留於持卡人之合資格賬戶扣除相等於現金回贈金額之權利。
18. 持卡人及東亞銀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益）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9. 東亞銀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此計劃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並作出適當的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20.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